

【股票代號：4510】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

公司地址：臺中市大雅區科雅路 16 號
公司電話：(04)2566-2116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4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5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6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1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2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2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49
(七)關係人交易	49~52
(八)質押之資產	5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2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2~53
(十二)其 他	53~5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59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9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9
3. 大陸投資資訊	59
4. 主要股東資訊	59~67
(十四)部門資訊	68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9~85

會計師查核報告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茲對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九)；收入認列之重要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3.；收入認列情形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銷售產品，正常營業活動中銷售產品所產生之收入，收入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客戶已依據交易條件接受產品，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係以各銷售合約所訂交易條件來決定商品控制之移轉時點，並認列收入。各交易條件需依各合約條款認定，因此，本會計師特別關注於產品銷貨收入認列時點正確性。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及測試管理階層對產品之收入認列，其所採用內部控制之有效性，包括確認銷貨合約之條件與收入認列適當入帳。並對期末及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核對產品銷售合約所載之交貨條件及確認收入認列已記錄於適當期間。

二、應收款項之（預期）減損損失

有關應收款項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六)；應收款項減損評估之重要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1.；應收款項減損評價情形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備抵損失主係根據管理階層對預期信用損失之估列，其考量公司銷售客戶的信用可靠性、目前市場環境以及客戶特定條件等，故評估過程涉及到相當程度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應收款項餘額重大且目前經濟環境風險使得應收款項收回風險增加。因此，應收款項(預期)減損評估之測試為本會計師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含評估備抵損失提列政策之適當性；測試帳齡之正確性、分析帳齡變動之情形及針對重大逾期帳款進行分析，並評估個別應收帳款減損之合理性，於期末確認有無發生減損之情事，複核應收款項之期後收款情形以評估可回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福寧



會計師：

邱廷金



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13 日


 高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一))	\$270,911	6	\$275,302	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六(二))	20,879	-	24,090	1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六(三))	575,311	15	515,268	1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	15,692	-	23,013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五))	296,959	7	333,439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五))	127,503	3	115,990	3
1200	其他應收款	14,736	-	5,648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765	-	17,641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88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六(六))	450,557	10	487,739	11
1410	預付款項	5,124	-	6,565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	34,685	1	16,20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815,122	42	1,820,983	42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六(七))	87,088	2	89,386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六(八))	387,478	9	345,715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六(九))	772,986	18	805,462	19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六(十))	232,945	5	247,645	6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及六(十一))	958,887	23	992,469	23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六(十二))	2,090	-	4,78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三十))	17,624	-	19,590	-
1920	存出保證金	7,072	-	7,116	-
193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附註六(十三))	30,294	1	371	-
194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關係人(附註六(十 三))	1,840	-	2,265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00	-	1,37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498,404	58	2,516,172	58
1xxx	資產總計	\$4,313,526	100	\$4,337,155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四))	\$727,100	19	\$640,107	16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十五))	310,000	7	260,000	6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四))	37,841	1	19,934	-
2150	應付票據	37	-	49	-
2170	應付帳款	180,881	4	227,749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679	-	155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六))	61,417	1	65,575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639	-	7,666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六(十七))	7,236	-	9,077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	12,180	-	12,341	-
2310	預收款項	1,018	-	1,377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八))	231,334	5	186,551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866	-	88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571,228	37	1,431,462	33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八))	524,298	13	779,754	1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三十))	18,239	-	7,664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	233,249	5	245,429	6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六(十九))	5,016	-	11,879	-
2645	存入保證金	2,546	-	2,546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783,348	18	1,047,272	24
2xxx	負債總計	2,354,576	55	2,478,734	57
權益					
3100	股本(附註四及六(二十))	1,080,107	24	1,080,107	26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二十一))	270,497	6	270,497	6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二十二))	412,266	10	368,505	8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二十三))	196,080	5	139,312	3
3xxx	權益總計	1,958,950	45	1,858,421	43
負債及權益總計		\$4,313,526	100	\$4,337,15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高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113年度		11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六(二十四))	\$1,202,812	100	\$1,609,66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	(943,168)	(78)	(1,239,575)	(77)
5900	營業毛利	259,644	22	370,091	23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16,668)	(9)	(141,448)	(9)
6200	管理費用	(68,601)	(6)	(71,571)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6,803)	(4)	(61,960)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579	-	(2,109)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30,493)	(19)	(277,088)	(17)
6900	營業利益	29,151	3	93,003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二十六))	3,082	-	4,852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七))	42,792	4	49,977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八))	67,970	5	(904)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及六(二十九))	(48,804)	(4)	(53,786)	(3)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 之份額	34,383	3	35,978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9,423	8	36,117	2
7900	稅前淨利	128,574	11	129,120	8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及六(三十))	(15,037)	(1)	(24,752)	(2)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13,537	10	104,368	6
8200	本期淨利	113,537	10	104,368	6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三十一))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832	-	(7,14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 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51,157	4	(26,769)	(2)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933)	-	949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56,056	4	(32,964)	(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180	1	(4,910)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636)	-	98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6,544	1	(3,929)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62,600	5	(\$36,893)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76,137	15	\$67,475	4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六(三十二))	\$1.05		\$0.9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附註六(三十二))	\$1.05		\$0.9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高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權益總額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1,080,107	\$270,497	\$86,023	\$8,680	\$218,063	(\$16,324)	\$187,104	\$1,834,15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994	-	(5,994)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3,204)	-	-	(43,204)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5,429)	5,429	-	-	-
民國112年度淨利	-	-	-	-	104,368	-	-	104,368
民國11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7,144)	(3,929)	(25,820)	(36,893)
民國112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97,224	(3,929)	(25,820)	67,475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1,719	-	(1,719)	-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1,080,107	\$270,497	\$92,017	\$3,251	\$273,237	(\$20,253)	\$159,565	\$1,858,421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1,080,107	\$270,497	\$92,017	\$3,251	\$273,237	(\$20,253)	\$159,565	\$1,858,42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895	-	(9,895)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75,608)	-	-	(75,608)
民國113年度淨利	-	-	-	-	113,537	-	-	113,537
民國11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5,832	6,544	50,224	62,600
民國113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9,369	6,544	50,224	176,137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1,080,107	\$270,497	\$101,912	\$3,251	\$307,103	(\$13,709)	\$209,789	\$1,958,95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128,574	\$129,12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2,670	54,907
攤銷費用	3,548	3,75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1,579)	2,10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利益)	2,911	870
利息費用	48,804	53,786
利息收入	(3,082)	(4,852)
股利收入	(12,884)	(15,38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 益)之份額	(34,383)	(35,97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9)	(133)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利益)	(46,671)	-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60	-
其他項目	-	(28)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9,365	59,05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7,321	6,287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8,125	(62,551)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1,077)	(21,354)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9,078)	97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37)	81
存貨(增加)減少	37,182	180,227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711	1,015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8,485)	4,48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6,262	109,16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17,907	(35,436)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2)	(9)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46,868)	59,555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524	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5,386)	(90)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1,841)	(268)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359)	(631)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5)	(98)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1,031)	(59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7,081)	22,51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0,819)	131,677
調整項目合計	(11,454)	190,733

(接次頁)

(承前頁)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3年度	112年度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17,120	\$319,853
收取之利息	3,072	5,311
收取之股利	13,684	15,382
支付之利息	(48,431)	(53,871)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12,004)	(59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3,441	286,08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13)	(17,515)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21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 回股款	4,625	-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4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68)	(1,07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	133
存出保證金增加	(2,852)	(1,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896	44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32,451)	(63,50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47,764	98,730
取得無形資產	(855)	(773)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77,482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3,797	17,86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86,993	-
短期借款減少	-	(101,218)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50,000	110,000
舉借長期借款	12,600	820,000
償還長期借款	(223,273)	(1,157,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15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600)
租賃本金償還	(12,341)	(12,466)
發放現金股利	(75,608)	(43,20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61,629)	(384,33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391)	(80,39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5,302	355,69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5,911	\$275,30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除另予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係於58年設立，前身為高豐鐵工廠，於61年變更登記為高鋒有限公司，68年依有關法令變更為高鋒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81年10月變更公司名稱為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87年核准上櫃。主要經營業務包括各種工作母機及機械設備等之製造與買賣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114年3月13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3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IAS 1 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註：於 202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此修正闡明，對於售後租回之交易，若資產之移轉依 IFRS 15 之規定係以銷售處理者，賣方兼承租人因租回所產生之負債應依 IFRS 16 有關租賃負債之規定處理；惟若涉及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時，賣方兼承租人仍應以不認列與所保留使用權有關之損益之方式決定並認列該等變動給付所產生之租賃負債，後續實際之租賃給付金額與減少之租賃負債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IAS 1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此修正闡明，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企業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若企業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則無論企業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該負債應分類為非流動。若企業必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將清償遞延之權利，則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該等特定條件，始能將該負債分類為非流動，即使債權人係於較晚日期檢測企業是否遵循該等條件。

此外，此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本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本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 IAS 32 「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3. IAS 1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此修正進一步闡明，僅有報導期間結束日以前須遵循之合約條款會影響該日負債之分類。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須遵循之合約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惟企業對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分類為非流動負債，若可能無法遵循合約條款而須於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清償者，應於附註揭露相關事實及情況。

4.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供應商融資安排係由一個或多個融資提供者代企業支付帳款予供應商，而企業同意依據與供應商約定之付款日或較晚之日期付款予融資提供者。IAS 7 之修正係規定企業應揭露其供應商融資安排之資訊，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評估該等安排對企業之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性風險暴險之影響。IFRS 7 之修正則於其應用指引中，納入企業於揭露如何管理金融負債流動性風險時，亦可能考量其是否透過供應商融資安排已取得或可取得融資額度，以及該等安排是否可能導致流動性風險集中之情況。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4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

此修正定義可兌換性，並提供當某一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企業如何決定衡量日之即期匯率之相關應用指引。另此修正要求企業於某一貨幣不可兌換為另一貨幣時，於其財務報表中提供更有用之資訊。

本公司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8「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IFRS 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此修正分別說明如下：

- (1)釐清某些金融資產和負債的認列和除列之日期，新增在使用電子支付系統以現金交割金融負債(或部分金融負債)時，當且僅當企業發起支付指令並導致以下情況時，允許企業在交割日前視為將金融負債解除：
- A.企業不具有撤銷、停止或取消支付指定之能力；
 - B.企業因該支付指令而不具有取得用於交割之現金之實際能力；
 - C.與該電子支付系統相關之交割風險並不重大。
- (2)釐清並增加評估金融資產是否符合僅支付本金和利息(SPPI)標準的進一步指引，範圍包括根據或有事件改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例如，與ESG目標連結的利率)、無追索權特性之工具，及合約連結工具。
- (3)新增為某些具有可改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的工具(例如某些具有與實現環境、社會和治理(ESG)目標相關的特徵的工具)，應揭露或有事項性質之質性描述；有關可能來自該等合約條款之合約現金流量變動範圍之量化資訊；及於該等合約條款下金融資產之總帳面金額及金融負債之攤銷後成本。
- (4)更新透過不可撤銷之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FVTOCI)應按每一種類揭露其公允價值，無須再按每一標的揭露其公允價值資訊。另應揭露於報導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分別列示於報導期間內除列之投資有關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及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仍持有之投資有關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以及於報導期間除列投資而於報導期間移轉至權益之累積損益。
2. IFRS 9及 IFRS 7之修正「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
- 此修正就企業涉及因發電來源取決於不可控的自然條件(如天氣)的基礎，產生電量變化的合約，分別說明如下：
- (1)釐清企業購買或銷售自然電力的合約對於「自用」要求的應用：
- 當合約規定企業有義務在發電時購買並接收電力，且合約電力交易市場的設計和營運要求企業在規定時間內出售任何數量的未使用電力，則企業須考量有關其在不超過12個月合理時間內對於過去、當前和預期未來電力交易的合理且有支持的資訊，當其購買足夠的電力來抵消在其售電的同一市場中銷售的任何未使用的電力，則該企業是電力的淨購買者。新增應用修正案為自用之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須揭露：
- A.企業面臨基礎電量的變化以及企業可能被要求在無法使用電力的交付間隔期間購買電力的風險；
 - B.未確認的合約承諾，包括根據這些合約購電預計的未來現金流量；
 - C.合約於報告期間內對企業財務績效的影響。
- (2)釐清指定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為避險工具如何得以適用避險會計：
- 得將被避險項目指定為預測電力交易的可變名義金額，該金額與預期由避險工具中提及的發電設施交付的自然電力的可變金額一致。另當避險工具的現金流量企業在現金流量避險關係中，當指定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作為避險工具，是以指定的預期交易的發生為條件，則該預期交易被推定為極有可能發生。
- 對於將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指定為避險工具之企業，應按IFRS 7依風險類別進行分類之避險工具揭露其條款及條件。
3.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此修正解決了現行IFRS 10 及 IAS 28 的不一致。投資者出售(投入)資產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視出售(投入)資產之性質決定認列全部或部份處分損益：
- (1)當出售(投入)之資產符合「業務」時，認列全部處分損益；

(2)當出售(投入)之資產不符合「業務」時，僅能認列與非關係投資者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範圍內之部分處分損益。

4. IFRS 18「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IFRS 18「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取代IAS 1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5.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此準則允許合格子公司適用減少揭露要求之 IFRS 會計準則。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4)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之個體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外幣換算

1.外幣交易及餘額

-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2.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控制個體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於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 (4)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六)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計入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原始衡量中。

1. 金融資產

- (1) 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原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消除或重大減少若不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則會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或認列其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本公司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認列於其他收入，利息收入及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三)。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本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金融資產減損

- A.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營業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 B. 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營業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 C.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 D.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 B.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發生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本公司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係含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且主合約非屬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或
 - (b)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c) 係依書面之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 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 C.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惟若上述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金融工具之修改

當金融工具之合約現金流量發生重新協商或修改時，若未導致應除列該金融工具，則本公司以修改後之合約現金流量按原始有效利率折現重新計算金融資產之總帳面金額或金融負債之攤銷後成本，並將修改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所發生之成本或收費則作為修改後金融工具帳面金額之調整，並於修改後剩餘期間攤銷。若該重新協商或修改導致應除列該金融工具時，則依除列規定處理。

利率指標變革導致決定金融工具之合約現金流量基礎之變動，若為利率指標變革之直接結果所必須，且新基礎在經濟上約當於變動前之基礎，本公司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於決定基礎變動時視為有效利率變動。若除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對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作變動外，尚對金融工具作額外變動，本公司先適用實務權宜作法於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再適用金融工具修改之規定於不適用實務權宜作法之任何額外變動。

(七) 存 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6.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7.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採用權益法所決定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構成本集團對關聯企業淨投資之一部分之任何長期權益），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8.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9.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10. 當本公司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11.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12.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13.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

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達預期使用狀態前，測試該等資產能否正常運作時所生產之樣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其銷售價款及成本係認列於損益。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8年至50年
機器設備	4年至15年
運輸設備	5年至10年
雜項設備	3年至10年

4.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租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及短期租賃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本公司對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除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惟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之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之金額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出租人

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反之，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當一項租賃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本公司分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並將租賃給付（包括任何一次性之前端給付）按合約成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利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個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於轉租使用權資產時，係以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判斷轉租之分類。惟若主租賃係本公司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時，該轉租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保證殘值、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應支付之租賃誘因。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加計原始直接成本，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本公司採有系統且合之基礎將融資收益分攤於租賃期間，以反映本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認列租賃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因該等目的而處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符合投資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異，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電腦軟體設計費，依三年，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十五)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費用。

2. 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列示。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根據與退休金負債存續期間相同之政府公債利率決定。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4.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要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十六)股本及庫藏股票

1.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並於各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按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任何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公司營運所產生應課稅所得，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所得稅費用。
3. 遷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遷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遷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且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遷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遷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

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十九)收入認列

本公司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辨認客戶合約；
-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決定交易價格；
-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售

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客戶已依據交易條件接受產品，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之時點。

本公司係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償之權利。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勞務收入

本公司提供之勞務主要係客戶委託代工服務，並於所承諾的勞務移轉予客戶之時點（即客戶取得對資產的控制時）且無後續義務時認列收入。

(二十)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二十一)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作為該資產帳面價值之減項，於資產耐用年限內透過折舊費用之減少將補助認列於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氣候變遷及相關政府政策及法規/俄羅斯與烏克蘭軍事衝突及相關國際制裁/通貨膨脹及市場利率波動所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並將持續檢視基本假設及估計。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金融資產分類之經營模式判斷

本公司依據反映金融資產群組為達成特定經營目的而共同管理之層級，評估金融資產所屬經營模式。此評估需考量所有攸關證據，包括資產績效衡量方式、影響績效之風險及相關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且需運用判斷。本公司持續評估其經營模式判斷是否適當，並為此監控於到期日前除列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瞭解其處分原因以評估該處分是否與經營模式之目標一致。若發現經營模式已有變更，本公司依IFRS 9之規定重分類金融資產，並自重分類日起推延適用。

2.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持有之部分不動產之目的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其他部份係供自用。當各部份不可單獨出售且不可融資租賃單獨出租時，則僅在供自用所持有之部分占個別不動產係屬不重大時，始將該不動產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3. 收入認列

本公司依IFRS 15判斷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已取得或未取得該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而將為該交易中之主理人或代理人，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收入。

若有下列情況之一，本公司為主理人：

- (1)商品或其他資產移轉予客戶前，本公司先自另一方取得該商品或資產之控制；或
- (2)本公司控制由另一方提供勞務之權利，以具有主導該方代本公司提供勞務予客戶之能力；或
- (3)本公司向另一方取得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用以與其他商品或勞務結合，以提供特定之商品或勞務予客戶。

用以協助判斷本公司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控制該商品或勞務之指標包含（但不限於）：

- (1)本公司對完成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 (2)本公司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後承擔存貨風險。
- (3)本公司具有訂定價格之裁量權。

4. 租賃期間

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本公司考量產生經濟誘因以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自開始日至選擇權行使日間所有事實及情況之預期變動。所考量之因素包括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合約條款及條件、於合約期間進行（或預期進行）之重大租賃權益改良，以及標的資產對本公司營運之重要性等等。於本公司控制範圍內發生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時，重評估租賃期間。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2. 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當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時，本公司依相關法令或依判斷決定是否委外估價並決定適當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若估計公允價值時無法取得第1等級輸入值，本公司係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

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變動。本公司定期依市場情況更新各項輸入值，以監控公允價值衡量是否適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及輸入值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三)之說明。

3.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收回，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或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及處分投資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5. 遲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6.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

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7.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增加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8. 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

於決定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時，係以同一幣別及攸關期間之無風險利率作為參考利率，並將所估計之承租人信用風險貼水及租賃特定調整（例如資產特定及附有擔保等因素）納入考量。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現 金	\$261	\$275
支 票 存 款	9, 161	1, 111
活 期 存 款	167, 817	189, 051
外 幣 存 款	93, 672	84, 865
合 計	\$270, 911	\$275, 302

-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 本公司受限制之活期存款及質押定期存款轉列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項下，明細如下：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質押之定期存款	\$16,200	\$16,200
受限制之活期存款	18,485	-
合 計	\$34,685	\$16,200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20,879	\$24,090

- 本公司於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342,338	\$331,125
國外回台上市公司股票	8,610	8,610
小 計	350,948	339,735
評價調整	224,363	175,533
合 計	\$575,311	\$515,268

- 本公司選擇將為穩定收取股利之國內上市公司股票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575,311及515,268。
- 本公司於113年及112年度調整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而按公允價值0及2,219出售部分上市公司普通股，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0及1,719則轉入保留盈餘。
- 本公司於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提供質押之情形。
- 相關價格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應收票據淨額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15,692	\$23,013
非因營業而發生	-	-
小 計	15,692	23,013
減：備抵損失	-	-
應收票據淨額	\$15,692	\$23,013

- 本公司於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均未有將應收票據提供質押之情形。
- 有關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相關揭露，請詳下列應收帳款之說明。

(五) 應收帳款淨額及應收帳款一關係人淨額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收帳款	\$295, 612	\$331, 737
應收分期票款	2, 702	5, 783
應收分期帳款	1, 828	-
減：備抵損失	(2, 651)	(4, 001)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532)	(80)
應收帳款淨額	<u>\$296, 959</u>	<u>\$333, 439</u>
<u>應收帳款一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125, 484	\$115, 021
應收分期帳款一關係人	2, 133	1, 084
減：備抵損失	(27)	(33)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87)	(82)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淨額	<u>\$127, 503</u>	<u>\$115, 990</u>

-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款項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平均授信期間為3至6個月，部分分期款約為6至48個月。
- 以應收帳款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 本公司採用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及產經狀況。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含應收票據、帳款及長期應收款項)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 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447, 692	\$979	\$446, 713
逾期 0~30 天	20, 742	765	19, 977
逾期 31~180 天	5, 546	305	5, 241
逾期 181~365 天	-	-	-
逾期超過一年	57, 031	55, 313	1, 718
合 計	<u>\$531, 011</u>	<u>\$57, 362</u>	<u>\$473, 649</u>

112 年 12 月 31 日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435,715	\$1,471	\$434,244
逾期 0~30 天	25,315	1,046	24,269
逾期 31~180 天	14,838	834	14,004
逾期 181~365 天	3,493	696	2,797
逾期超過一年	54,894	54,894	-
合計	\$534,255	\$58,941	\$475,314

4.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含應收票據、帳款及長期應收款項）變動表如下：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期初餘額	\$58,941	\$56,832
加：減損損失提列	-	2,109
減：減損損失迴轉	(1,579)	-
減：除列	-	-
減：無法收回而沖銷	-	-
期末餘額	\$57,362	\$58,941

以上之提列金額並未考量已持有之其他信用增強(信用狀及擔保品)之影響。

5.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 存貨及營業成本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原 料	\$273,429	\$308,637
物 料	27,331	27,073
在 製 品	120,303	123,279
半 成 品	20,983	21,741
製 成 品	8,511	7,009
合 計	\$450,557	\$487,739

1. 當期認列為營業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出售存貨成本及代加工成本	\$938,920	\$1,233,56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1,831	4,177
存貨盤(盈)虧	3,339	2,943
下腳及報廢品收入	(922)	(1,105)
營業成本合計	\$943,168	\$1,239,575

2. 本公司於113年及112年度將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或因消化部分庫存而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因而所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分別為1,831及4,177。

3. 本公司於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30,016	\$34,641
國外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74,624	74,624
小計	104,640	109,265
評價調整	(17,552)	(19,879)
合計	\$87,088	\$89,386

-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國內外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為該等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本公司於113年及112年度調整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而按公允價值0及1,000出售部分國內未上市公司普通股，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均為0。
- 本公司於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提供質押之情況。
- 相關價格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		
高鋒機械工業(淮安)公司	\$307,451	\$268,284
TAKAWA SEIKI, INC	4,725	4,554
全高有限公司	5,487	6,260
小計	317,663	279,098
關聯企業：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69,815	\$66,617
合計	\$387,478	\$345,715

1. 子公司：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113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2. 關聯企業：

本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份額彙總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享有之份額：		
本期淨利	\$3,198	(\$254)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198	(\$254)

3. 本公司於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自用	\$772, 986	\$805, 462			
營業租賃出租	-	-			
合 計	\$772, 986	\$805, 462			
1. 自用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築	\$1, 103, 838	\$1, 103, 838			
機器設備	195, 018	195, 018			
運輸設備	12, 253	12, 026			
其他設備	83, 479	82, 075			
成本合計	1, 394, 588	1, 392, 957			
減：累計折舊	(621, 602)	(587, 495)			
累計減損	-	-			
合 計	\$772, 986	\$805, 462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3. 1. 1 餘額	\$1, 103, 838	\$195, 018	\$12, 026	\$82, 075	\$1, 392, 957
增 添	-	-	1, 061	1, 662	2, 723
處 分	-	-	(834)	(258)	(1, 092)
113. 12. 31 餘額	\$1, 103, 838	\$195, 018	\$12, 253	\$83, 479	\$1, 394, 588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 1. 1 餘額	\$349, 515	\$150, 591	\$11, 055	\$76, 334	\$587, 495
折舊費用	23, 536	7, 604	691	3, 368	35, 199
處 分	-	-	(834)	(258)	(1, 092)
113. 12. 31 餘額	\$373, 051	\$158, 195	\$10, 912	\$79, 444	\$621, 602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2. 1. 1 餘額	\$1, 103, 838	\$195, 018	\$12, 996	\$82, 758	\$1, 394, 610
增 添	-	-	-	990	990
處 分	-	-	(970)	(1, 673)	(2, 643)
112. 12. 31 餘額	\$1, 103, 838	\$195, 018	\$12, 026	\$82, 075	\$1, 392, 957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 1. 1 餘額	\$325, 980	\$140, 841	\$11, 153	\$74, 385	\$552, 359
折舊費用	23, 535	9, 750	872	3, 622	37, 779
處 分	-	-	(970)	(1, 673)	(2, 643)
112. 12. 31 餘額	\$349, 515	\$150, 591	\$11, 055	\$76, 334	\$587, 495

2. 營業租賃出租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	-	-
成 本	113 年度	112 年度
期初餘額	-	\$577, 595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	(577, 595)
期末餘額	-	-

本土地原係供興建高階設備研發及展示中心使用，且暫以營業租賃出租，租賃期間為3年，於112年12月考量近幾年工具機產業景氣低迷，評估興建計劃短期間不興建，將其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項下表達。

3. 本期增添與現金流量表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調節如下：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2, 723	\$990
應付設備款(增)減數	(855)	81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1, 868	\$1, 071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13 年度	112 年度
資本化金額	-	-
資本化利率區間	-	-

5. 截至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經評估尚無減損跡象。

6.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十)租賃協議

1. 使用權資產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土地	\$307, 577	\$307, 577		
房屋及建築	2, 266	2, 266		
運輸設備	5, 048	6, 006		
成 本 合 計	314, 891	315, 849		
減：累計折舊	(81, 946)	(68, 204)		
累計減損	-	-		
淨 頭	\$232, 945	\$247, 645		
成 本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合 計
113. 1. 1 餘額	\$307, 577	\$2, 266	\$6, 006	\$315, 849
本 期 減 少	-	-	(958)	(958)
113. 12. 31 餘額	\$307, 577	\$2, 266	\$5, 048	\$314, 891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 1. 1 餘額	\$66, 249	\$677	\$1, 278	\$68, 204
折 舊 費 用	12, 066	844	1, 790	14, 700
本 期 減 少	-	-	(958)	(958)
調減使用權資產				
113. 12. 31 餘額	\$78, 315	\$1, 521	\$2, 110	\$81, 946

成 本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合 計
112.1.1 餘額	\$271,706	\$2,289	\$1,474	\$275,469
本期增加	527	2,267	4,532	7,326
本期減少	-	(2,290)	-	(2,290)
租賃修改調增使用權資產	36,510	-	-	36,510
租賃修改調減使用權資產	(1,674)	-	-	(1,674)
指數變動再衡量租賃負債	1,035	-	-	1,035
調增使用權資產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527)	-	-	(527)
112.12.31 餘額	\$307,577	\$2,266	\$6,006	\$315,849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1.1 餘額	\$53,927	\$2,121	\$661	\$56,709
折 舊 費 用	13,069	846	617	14,532
本期減少	-	(2,290)	-	(2,290)
租賃修改調減使用權資產	(733)	-	-	(733)
調減使用權資產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14)	-	-	(14)
112.12.31 餘額	\$66,249	\$677	\$1,278	\$68,204

2. 租賃負債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12,180	\$12,341
非 流 動	\$233,249	\$245,429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	2.7238%~2.7418%	1.9027%~2.7418%
房屋及建築	2.6212%	1.8189%~2.6212%
運輸設備	1.9027%~2.7418%	1.9027%~2.7418%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資訊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一年	\$17,098	\$17,591
1-5 年	65,312	66,161
5-10 年	81,243	81,243
10-15 年	81,243	81,243
15-20 年	64,994	81,243
未折現之租賃給付總額	\$309,890	\$327,481

3.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承租中科土地作為廠房用地，原租賃期間為93年3月15至112年12月31日，並附有於租賃期間屆滿之續租權，本集團於112年6月已完成續約，租賃期間為113年1月1日至132年12月31日，租金給付按政府規定地價之調整而隨同調整。截至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止，使用權資產經評估尚無減損跡象。

4. 轉租

本公司將所承租位於臺中市北屯區鑫新平段土地之使用權以營業租賃方式轉租予其他公司，上述使用權資產於112年12月重評後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項下表達。112年度來自使用權資產轉租之收益為1,582。

5. 其他租賃資訊

- (1)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分別參閱附註六(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附註六(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 (2)本公司113年及112年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3)本公司113年及112年度之租賃相關費用資訊如下：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 賃給付費用	-	-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19,163	\$17,974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	\$869,882	\$900,693
房屋及建築	105,821	105,821
使用權資產	527	527
成本合計	976,230	1,007,041
減：累計折舊	(17,343)	(14,572)
累計減損	-	-
合 計	\$958,887	\$992,469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使用權資產	合 計
成 本				
113.1.1 餘額	\$900,693	\$105,821	\$527	\$1,007,041
處 分	(30,811)	-	-	(30,811)
113.12.31 餘額	\$869,882	\$105,821	\$527	\$976,230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1.1 餘額	-	\$14,558	\$14	\$14,572
折舊費用	-	2,595	176	2,771
113.12.31 餘額	-	\$17,153	\$190	\$17,343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使用權資產	合 計
成 本				
112.1.1 餘額	\$323,098	\$105,821	-	\$428,919
來自使用權資產	577,595	-	\$527	578,122
112.12.31 餘額	<u>\$900,693</u>	<u>\$105,821</u>	<u>\$527</u>	<u>\$1,007,041</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1.1 餘額	-	\$11,962	-	\$11,962
折舊費用	-	2,596	-	2,596
來自使用權資產	-	-	\$14	-
112.12.31 餘額	<u>-</u>	<u>\$14,558</u>	<u>\$14</u>	<u>\$14,572</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13,288	\$11,705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 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4,592	\$3,241
當期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 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5	\$90

2. 投資性不動產中之使用權資產係本公司將所承租位於臺中市北屯區鑫平段之土地以營業租賃方式轉租與他人使用者。
3.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1-15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資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4.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年	\$13,225	\$10,915
第 2 年	9,241	9,265
第 3 年	7,626	9,098
第 4 年	7,626	7,626
第 5 年	7,627	7,626
超過 5 年	52,482	60,109
合 計	<u>\$97,827</u>	<u>\$104,639</u>

5. 投資性不動產-房屋及建築係以直線基礎按30年～50年計提折舊、使用權資產按3年。
6. 113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土地帳面價值577,595之公允價值為714,070係以獨立之外部鑑價專家之評價結果，該評價係採「比較法」及「土地開發分析法」，進行比較調整評估試算；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土地及建物帳面價值380,955之公允價值為633,877係以獨立之外部鑑價專家之評價結果，該評價係採「市場比較法」、「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收益資本化利率為2.3%與2%)，進行比較調整評估試算，主要假設包含估計出售價值及收益資本化率等，屬於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另投資性不動產之使用資產帳面價值337之公

允價值為402係以預期租金收入扣除所有預期支付後之淨額再加計已認列之租賃負債評價。

7. 1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土地帳面價值608,407之公允價值為714,607係以獨立之外部鑑價專家之評價結果，該評價係採「比較法」及「土地開發分析法」，進行比較調整評估試算；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土地及建物帳面價值383,549之公允價值為611,924係以獨立之外部鑑價專家之評價結果，該評價係採「市場比較法」、「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收益資本化利率為2.08%與2.28%)及「成本法」，進行比較調整評估試算，主要假設包含估計出售價值及收益資本化率等，屬於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另投資性不動產之使用資產帳面價值513之公允價值為605係以預期租金收入扣除所有預期支付後之淨額再加計已認列之租賃負債評價

8.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十二)無形資產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電腦軟體成本	\$11,588	\$11,588
減：累計攤銷	(9,498)	(6,805)
累計減損	-	-
淨 額	\$2,090	\$4,783

成 本	113 年度	112 年度
期初餘額	\$11,588	\$11,197
增添	855	773
處分	(855)	(382)
期末餘額	\$11,588	\$11,588
累計攤提及減損		
期初餘額	\$6,805	\$3,430
攤提費用	3,548	3,757
處分	(855)	(382)
期末餘額	\$9,498	\$6,805

(十三)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及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關係人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u>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長期應收帳款	\$25,314	-
長期應收分期票	3,966	\$375
長期應收分期帳款	1,829	-
減：備抵損失	(101)	(2)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714)	(2)
催收款項	54,577	54,894
減：備抵損失	(54,577)	(54,894)
合 計	\$30,294	\$371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u>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長期應收分期帳款	\$1,874	\$2,348
減：備抵損失	(6)	(11)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28)	(72)
合 計	\$1,840	\$2,265

1. 有關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備抵損失之相關揭露請詳前述應收帳款。
2.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二)。
3. 以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十四)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11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領	利 率
信 用 借 款	\$690,000	1.1124%-2.1850%
購 料 借 款	37,100	2.055%-2.12%
合 計	\$727,100	

借 款 性 質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領	利 率
信 用 借 款	\$620,000	1.93%-1.99%
購 料 借 款	20,107	1.93%-1.95%
合 計	\$640,107	

(十五)應付短期票券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u>應付商業本票</u>		
保證機構-中華票券	\$60,000	\$60,000
保證機構-兆豐票券	50,000	-
保證機構-台灣土地銀行(聯貸案)	200,000	200,000
減：未攤銷折價	-	-
淨 額	\$310,000	\$260,000
利 率 區 間	1.575-1.72%	1.41%-1.54%

對於應付短期票券，本公司除台灣土地銀行(聯貸案)提供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擔保品外，餘未提供任何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十六)其他應付款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薪資	\$14,082	\$15,283
應付獎金	9,767	11,808
應付勞健保費	2,669	2,861
應付退休金	1,449	1,451
應付員工酬勞	6,596	6,199
應付董事酬勞	2,019	3,233
應付董事車馬費	180	180
應付佣金	4,927	5,838
應付運費	6,625	5,783
其他	13,103	12,939
合 計	\$61,417	\$65,575

屬關係人交易者，請參閱附註七(三)6. 之說明。

(十七)負債準備一流動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員工福利	\$6,356	\$6,461
保固準備	880	2,616
期末餘額	\$7,236	\$9,077

項 目	員工福利	保固準備	合 計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6,461	\$2,616	\$9,077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6,356	880	7,236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6,461)	(880)	(7,341)
當期迴轉之未使用金額	-	(1,736)	(1,736)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356	\$880	\$7,236

項 目	員工福利	保固準備	合 計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6,445	\$2,900	\$9,345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6,461	2,616	9,077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6,445)	(2,616)	(9,061)
當期迴轉之未使用金額	-	(284)	(284)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461	\$2,616	\$9,077

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機台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及員工累積休假給付。

(十八)長期借款及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項 目	到期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還款方式
抵押借款				
台灣土地銀行	126. 8. 9	\$112, 530	\$120, 105	(1)
台灣土地銀行	115. 6. 23	189, 430	226, 200	(2)
台灣土地銀行(聯貸管理銀行)	116. 4. 28	428, 572	600, 000	(3)
中國輸出入銀行	114. 11. 18~115. 1. 6	12, 600	-	(5)
信用借款				
上海商業銀行	115. 2. 23	12, 500	20, 000	(4)
合 計		755, 632	966, 305	
減：一年內到期		(231, 334)	(186, 551)	
長期借款		\$524, 298	\$779, 754	
利率區間		2. 075%-2. 75%	1. 95%-2. 7418%	

1. 對於長期借款，本公司提供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2. 還款方式如下：
 - (1)借款期間為106年8月9日至126年8月9日，自撥款日起，前3年按月付息，自第4年起本息平均攤還。
 - (2)借款期間為110年6月23日至115年6月23日，自撥款日起，按月付息一次，到期日還清本金。然台灣銀行於111年7月18日臺中字第1110003112號函提及此購地貸款目前出租，為符合目前央行最高成數5成，保留1成動工興建始得動撥之貸款規定，故同意自111年8月至112年7月償還本金84, 900及113年6月償還本金36, 770仟元。
 - (3)111年4月13日與由台灣土地銀行主辦並籌組之聯合授信銀行團，簽訂1, 500, 000之聯合授信合約，期間為首次動用日起 5年(自111年4月28日至116年4月28日)，用途區分如下：
 - A. 償還金融機構借款融資，中期(擔保)放款(甲項)：融資額度 600, 000，可分次動用(簽約日起算至屆滿三個月之日止)，惟不得循環動用，償還方式為自首次動用日起算滿2年之日償還第1期，嗣後以每6個月為1期，共分7期攤還本金。
 - B. 償還金融機構借款暨充實營運週轉金融資，中期放款(乙項)：融資額度 300, 000，得循環動用，每次動用期間最長不可超過 180天，最短不得低於90天，償還方式為本金到期一次清償。
 - C. 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應收保證款項(發行商業本票(CP))融資(丙項)：保證本金額度600, 000，得依合約循環動用，授信期間內循環申請發行商業本票，每筆商業本票之發行天期為90天、120天或180天，或經管理銀行與借款人雙方議定之其他天期，惟以不超過180天為限，且所發行之商業本票最後到期日均不得超過本授信案之授信期間屆滿之日。
 - D. 另特別承諾事項
 - a. 於本授信案存續期間至債務全數清償前，應維持下列之比率及限制規定：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扣除本授信案一年內到期金額及本授信案保證保證之應付短期票券金額之比率，應維持於100%(含)以上；

金融負債比率：即短期借款加應付短期票券加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加公司債加長期借款除以有形淨值之比率，不得高於150%(含)；

有形淨值：即淨值扣除無形資產，應不低於1,000,000。

- b. 違約認定：如提供之會計年度財務報告未能符合約定之財務比率時，應於該查核年度之次年4月1日起算6個月改善期間內改善，在改善期間有年利率加碼0.125%計付利息，以及就未清償本金餘額按費率 0.05%計付罰款等約定。
- c. 違約結果：如未於改善期間內改善即認定違約，應立即清償本合約下之本息及所有債務。
- d. 依113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檢視此聯合授信合約之各項財務比率約定，均達約定標準。

(4)借款期間為112年2月23至115年2月23日，自撥款日起，前1年按月付息，自第2年起本金按季均攤。

(5)係信用狀融資貸款，借款期間依每筆信用狀期限，到期償還本金及利息。

3. 113年12月31日及112年12月31日動用之聯貸額度為甲項428,572與乙項0與丙項200,000(列帳於應付短期票券)及甲項600,000與乙項0與丙項200,000(列帳於應付短期票券)。

(十九)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 (1)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2)本公司於113年及112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5,887及5,806。

2. 確定福利計畫

- (1)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等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 (2)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50,581)	(\$52,01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5,565	40,13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5,016)	(\$11,879)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列示如下：

項 目	113 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 利負債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52,012)	\$40,133	(\$11,879)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624)	486	(138)
認列於損益	(624)	486	(13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3,777	3,777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1,343	—	1,343
經驗調整	712	—	71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055	3,777	5,832
雇主提撥數	—	1,169	1,169
福利支付數	—	—	—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0,581)	\$45,565	(\$5,016)
112 年度			
項 目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 利負債
	(\$47,321)	\$41,996	(\$5,325)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8)	—	(48)
利息費用(收入)	(615)	551	(64)
認列於損益	(663)	551	(11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325	325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381)	—	(381)
經驗調整	(7,088)	—	(7,08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469)	325	(7,144)
雇主提撥數	—	702	702
福利支付數	3,441	(3,441)	—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2,012)	\$40,133	(\$11,879)

(4)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A.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計算而得之收益。

B.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C.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5)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列示如下：

項 目	衡 量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1. 60%	1. 2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 50%	2. 5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6. 5 年	7. 3 年

A.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據台灣壽險業第三回生命表之百分之七十估計。

B.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1. 60%	1. 20%
增加 0.1%	(\$327)	(\$381)
減少 0.1%	\$331	\$386
未來薪資增加率	2. 50%	2. 50%
增加 0.1%	\$278	\$330
減少 0.1%	(\$276)	(\$327)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6)本公司於114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756。

(二十)股 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項 目	113 年度	
	股數(仟股)	金額
1 月 1 日餘額	108,011	\$1,080,107
12 月 31 日餘額	108,011	\$1,080,107

項 目	112 年度	
	股數(仟股)	金額
1 月 1 日餘額	108,011	\$1,080,107
12 月 31 日餘額	108,011	\$1,080,107

2. 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分別為2,000,000及1,200,000，實收資本額均為1,080,107。

(二十一) 資本公積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發行溢價	\$256,834	\$256,834
庫藏股交易	13,663	13,663
合 計	\$270,497	\$270,497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二十二)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除依法繳納稅捐外，應先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及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時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分派或變更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平衡股利政策，考量公司獲利狀況及未來營運需求後，擬訂盈餘分配，股利發放採「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發行之，其中現金股利發放率為百分之四十至百分之百，惟遇重大投資計劃時，得將現金股利發放率調降為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五十，若現金股利低於 0.1 元，則全數改發放股票股利。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特別盈餘公積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依主管機關函令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如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為可分配保留盈餘。112年6月14日股東會決議通過因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自特別盈餘公積中轉回5,429至保留盈餘。

4. 本公司股東會於113年6月14日及112年6月14日決議通過之112年及111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2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9,895	\$5,994		
普通股現金股利	75,608	43,204	\$0.70	\$0.40
合 計	\$85,503	\$49,198		

5. 本公司於114年3月13日董事會擬議113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3 年度

項 目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11,937	
普通股現金股利	86,408	\$0.80
合計	\$98,345	

有關113年度盈餘分配案，尚待114年6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6. 有關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其他權益

項 目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合 計
113.1.1 餘額	(\$20,253)	\$159,565	\$139,31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6,544	-	6,54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	50,224	50,224
113.12.31 餘額	<u>(\$13,709)</u>	<u>\$209,789</u>	<u>\$196,080</u>

項 目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合 計
112.1.1 餘額	(\$16,324)	\$187,104	\$170,78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929)	-	(3,929)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1,719)	(1,71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25,820)	(25,820)
112.12.31 餘額	<u>(\$20,253)</u>	<u>\$159,565</u>	<u>\$139,312</u>

(二十四)營業收入

項 目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銷貨收入	\$1,148,563	\$1,535,775
加工收入	56,516	78,694
減：銷貨退回	(1,993)	(3,663)
銷貨折讓	(274)	(1,140)
客戶合約營業收入淨額	<u>\$1,202,812</u>	<u>\$1,609,666</u>

1. 客戶合約之說明

係各種工作母機及機械設備等相關產品之銷售及加工收入，主要對象為各種機械製造廠商等，係以合約約定價格銷售。

2.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來自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銷售及銷售地區：

產品類別	113 年度	112 年度
立式加工中心機	\$293, 439	\$448, 727
臥式加工中心機	29, 610	149, 429
龍門加工中心機	683, 972	788, 689
其 他	195, 791	222, 821
合 計	\$1, 202, 812	\$1, 609, 666

地區別	113 年度	112 年度
台 灣	\$135, 507	\$216, 633
美 洲	41, 476	147, 589
亞 洲	963, 537	1, 130, 650
歐 洲	62, 093	114, 640
其他地區	199	154
合 計	\$1, 202, 812	\$1, 609, 666

3. 合約餘額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 月 1 日
應收票據及款項	\$531, 011	\$534, 255	\$456, 704
減：備抵損失	(57, 362)	(58, 941)	(56, 832)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1, 361)	(236)	(303)
合 計	\$472, 288	\$475, 078	\$399, 569
合約負債一流動	\$37, 841	\$19, 934	\$55, 370

(1)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的重大變動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並無其他重大變動。

(2)來自期初合約負債於113年及112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為17, 331及52, 337。

4. 未履約之客戶合約

本公司截至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止尚未履行之商品或勞務銷售之客戶合約，預期存續期間未超過一年，預計將於未來一年內履行並認列為收入。

(二十五)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113 年度

性質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01,667	\$64,100	\$165,767
勞健保費用	10,209	6,698	16,907
退休金費用	3,355	2,670	6,025
董事酬金	-	4,404	4,40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285	7,321	11,606
	<u>\$119,516</u>	<u>\$85,193</u>	<u>\$204,709</u>
折舊費用			
	<u>\$30,930</u>	<u>\$21,740</u>	<u>\$52,670</u>
攤銷費用			
	<u>-</u>	<u>\$3,548</u>	<u>\$3,548</u>

112 年度

性質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24,765	\$70,174	\$194,939
勞健保費用	11,192	6,911	18,103
退休金費用	3,223	2,695	5,918
董事酬金	-	5,573	5,57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982	8,779	13,761
	<u>\$144,162</u>	<u>\$94,132</u>	<u>\$238,294</u>
折舊費用			
	<u>\$34,242</u>	<u>\$20,665</u>	<u>\$54,907</u>
攤銷費用			
	<u>-</u>	<u>\$3,757</u>	<u>\$3,757</u>

1. 本公司於113及112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員工人數	281	320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7	7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731	\$74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604	\$62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2.86%)	(1.00%)
監察人酬金	-	-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如下：

(1) 董事酬金：

- A.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至少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董事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五。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 B. 本公司董事長、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營業盈虧均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於不超過本公司核薪辦法所定最高薪階之標準議定之。

(2) 經理人酬金：

- A. 經理人酬金於聘用時呈董事長核准並經董事會通過，副總經理以下則經總經理核准。
- B. 經營績效的優劣，影響經營主管獎金之發放。
- C. 支付公司經理人酬金將依據未來風險因素適當調整之，且不應引導經理人因追求酬金而從事超越公司風險之行為，以避免本公司於支付酬金後卻蒙受損失之不當情事。

(3)員工薪金：

- A. 本公司薪資制度除每月月薪外，尚包含依每季發放之節金、綜合績效獎金及依單位別區分之獎金辦法。
- B. 本公司年終獎金發放總額由經營階層視公司當年度之營運盈餘狀況，再按照員工當年度之工作表現決定發放金額，未滿一年依比例發放。

2. 本公司於114年3月13日及113年3月14日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113年及112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以及財務報告認列之相關金額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決議配發金額	\$4,039	\$2,019	\$5,172	\$3,23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 金額	4,039	2,019	5,172	3,233
差異金額	-	-	-	-

- (1)上列員工酬勞均係以現金形式發放。
- (2)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六)利息收入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利 息 收 入		
銀行存款利息	\$2,030	\$3,116
其他利息收入	1,052	1,736
合 計	<u>\$3,082</u>	<u>\$4,852</u>

(二十七)其他收入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		
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變動及或有租金	\$13,288	\$11,705
其他營業租賃		
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變動及或有租金	2,080	3,526
租金收入合計	15,368	15,231
股 利 收 入	12,884	15,382
其 他 收 入	14,540	19,364
合 計	<u>\$42,792</u>	<u>\$49,977</u>

(二十八)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9	\$133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損失)	46,671	-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60)	-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6,446	1,394
租賃修改利益(損失)	-	2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損失	(2,911)	(870)
什項支出	(2,205)	(1,589)
合 計	\$67,970	(\$904)

(二十九)財務成本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利 息 費 用：		
銀行借款	\$41,941	\$48,213
租賃負債之利息	6,822	5,508
其他	41	65
小 計	48,804	53,786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	-
財 務 成 本	\$48,804	\$53,786

(三十)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如下：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u>當期所得稅</u>		
當期所產生之所得稅	\$3,863	\$7,722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439	-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	573	537
土地增值稅	190	-
當年度所得稅總額	\$5,065	\$8,259
<u>遞延所得稅</u>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9,972	\$16,493
遞延所得稅費用	\$9,972	\$16,493
所得稅費用(利益)	\$15,037	\$24,752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u>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933	(\$949)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636	(\$981)

2.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稅 前 淨 利(損)	\$128,574	\$129,120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25,715	\$25,824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虧損扣抵	-	(11,313)
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	(6,963)	(7,079)
免稅所得	(11,291)	(2,605)
其他調整	(3,598)	2,895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439	-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573	537
土地增值稅	190	-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9,972	16,49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15,037	\$24,752

本公司適用之稅率為20%，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為5%。

我國於108年7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明訂以107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興建或購置特定資產或技術達一定金額者，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本公司於計算未分配盈餘稅時，僅將已實際進行實質投資之資本支出金額減除。

3.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項 目	期初餘額	113 年 度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損失	\$12,696	\$366	-	\$13,062
未實現員工福利負債	1,292	(21)	-	1,271
未實現售後服務成本準備	523	(347)	-	176
未實現兌換損失	997	(997)	-	-
採權益法之國外投資損失	201	26	-	227
借(貸)記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3)	-	(\$60)	(9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914	-	(933)	2,981
小 計	19,590	(973)	(993)	17,624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借(貸)記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095	-	(1,576)	3,519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742)	-	(2,742)
採權益法之國外投資利益	(12,759)	(6,257)	-	(19,016)
小 計	(7,664)	(8,999)	(1,576)	(18,239)
合 計	\$11,926	(\$9,972)	(\$2,569)	(\$615)

112 年 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損失	\$11,861	\$835	-	\$12,696
未實現員工福利負債	1,289	3	-	1,292
未實現售後服務成本準備	580	(57)	-	523
未實現兌換損失	-	997	-	997
採權益法之國外投資損失	474	(273)	-	201
虧損扣抵	11,313	(11,313)	-	-
投資抵減	251	(251)	-	-
借(貸)記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7)	-	\$4	(3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965	-	949	3,914
小 計	28,696	(10,059)	953	19,590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借(貸)記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118	-	977	5,095
未實現兌換利益	(524)	524	-	-
採權益法之國外投資利益	(5,801)	(6,958)	-	(12,759)
小 計	(2,207)	(6,434)	977	(7,664)
合 計	\$26,489	(\$16,493)	\$1,930	\$11,926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11年度。

(三十一) 其他綜合損益

項 目	稅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832	-	\$5,83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51,157	(\$933)	50,224
小 計	56,989	(933)	56,056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180	(1,636)	6,544
小 計	8,180	(1,636)	6,54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5,169	(\$2,569)	\$62,600

項 目	112 年度		
	稅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144)	-	(\$7,14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6,769)	\$949	(25,820)
小 計	(33,913)	949	(32,96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4,910)	981	(3,929)
小 計	(4,910)	981	(3,92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8,823)	\$1,930	(\$36,893)

(三十二) 每股盈餘

項 目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A.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13,537		\$104,368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08,011		108,011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		\$1.05		\$0.97
B.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13,537		\$104,368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08,011		108,01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影響數(註)		148		368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仟股)		108,159		108,379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		\$1.05		\$0.96

(註)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十三)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項 目	113 年 1 月 1 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3 年 12 月 31 日
			匯率變動	其他非現金之 變動	
短期借款	\$640,107	\$86,993	-	-	\$727,100
應付短期票券	260,000	50,000	-	-	310,00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966,305	(210,673)	-	-	755,632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257,770	(12,341)	-	-	245,429
存入保證金	2,546	-	-	-	2,54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2,126,728	(\$86,021)	-	-	\$2,040,707

項 目	112 年 1 月 1 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2 年 12 月 31 日
			匯率變動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短期借款	\$741,325	(\$101,218)	-	-	\$640,107
應付短期票券	150,000	110,000	-	-	260,00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303,305	(337,000)	-	-	966,305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226,334	(12,466)	-	\$43,902	257,770
存入保證金	2,996	(450)	-	-	2,54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2,423,960	(\$341,134)	-	\$43,902	\$2,126,728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無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 高鋒機械工業(淮安)有限公司	子公司
• TAKAWA SEIKI, INC	子公司
• 全高有限公司	子公司
•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和府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 和贏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 聚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 華豐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 全體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主要管理階層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1.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 年度	112 年度
銷貨收入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863	\$7,044
	高鋒機械工業(淮安)有限公司	132,543	120,046
	其他關係人	-	38
	小計	\$138,406	\$127,128
加工收入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6,516	\$78,694
	合計	\$194,922	\$205,822

(1)本公司對關係人銷貨收入，係按一般客戶之交易價格及條件辦理，與其他客戶大致相當，收款期限主要約為3至6個月，部份分期款約為6至48個月。

(2)本公司對關係人加工收入，係依成本加成方式計算，收款期間為1至2個月。

2. 進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 年度	112 年度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78	\$1,476
高鋒機械工業(淮安)有限公司	11	-
合計	\$1,089	\$1,476

本公司向上開關係人進貨係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與其他廠商大致相當，進貨之付款期間為1至3個月。

3. 合約資產：無。

4. 合約負債：無。

5.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及合約資產）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8,028	\$6,972
	高鋒機械工業(淮安)有限公司	119,589	109,126
	其他關係人	-	7
減：備抵損失		(27)	(33)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87)	(82)
淨額		\$127,503	\$115,990
其他應收款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935	\$499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874	\$2,348
減：備抵損失		(6)	(11)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28)	(72)
淨額		\$1,840	\$2,265

6.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59	-
	高鋒機械工業(淮安)有限公司	220	\$155
合計		\$679	\$155
其他應付款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53

7. 預付款項：無。

8. 財產交易

處分金融資產：

(1)113年度：無。

(2)112年度：

關係人類別/名稱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股	聚大智能科技(股)公司	\$1,000	-

上列交易價格經雙方議價決定，截至112年12月31日止，交易價款全數已收取。

9. 承租協議：

(1)取得使用權資產：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 年度	112 年度
取得使用權資產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1,733
	其他關係人	-	527
合計		-	\$2,260

(2)租賃負債：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流動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89	\$574
	其他關係人	176	171
	合計	\$765	\$745
租賃負債—非流動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50	\$739
	其他關係人	166	342
	合計	\$316	\$1,081

(3)利息費用：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年度	112年度
利息費用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6	\$30
	其他關係人	12	15
	合計	\$38	\$45

(4)租賃費用：無。

10. 對關係人放款：

(1)期末餘額：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高鋒機械工業(淮安)有限公司	\$1,830	\$17,142

上述餘額均為因對應收帳款-關係人之應收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而轉列之其他應收款項。

(2)利息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年度	112年度
高鋒機械工業(淮安)有限公司	-	\$65
利率區間	-	2.50%

11. 向關係人借款：無。

12. 背書保證：

本公司為關係人向銀行借款，提供背書保證之明細如下：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和府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156,000

13. 其他

(1)各項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年度	112年度
利息收入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1
租金收入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800	1,800
其他收入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249	5,218
	合計	\$7,149	\$7,119

租金收入係參酌鄰近水準訂定，租金收取係按月收取。

(2)各項費用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 年度	112 年度
銷-售服費用	子 公 司	\$183	\$73
營業外收支-處分	和府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2, 252	-
投資性不動產			
利益減項			
合 計		<u>\$2, 435</u>	<u>\$73</u>

(四)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14, 046	\$15, 528
退職後福利	234	212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 職 福 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合 計	<u>\$14, 280</u>	<u>\$15, 740</u>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為各項借款及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總額)	\$15, 626	-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	34, 685	\$16, 2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63, 600	792, 344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804, 585	836, 796
長期應收款(總額)	3, 359	-
合 計	<u>\$1, 621, 855</u>	<u>\$1, 645, 340</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截至113及11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因貸款額度等保證、提供進貨履約及承諾研發計畫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2, 411, 536與USD17, 680仟元及2, 382, 932與USD18, 682仟元。
- (二)截至113及11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為工程保固保證及銷售收取訂金保證而收受之保證票據分別為2, 899及7, 350。
- (三)截至113及11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形，請參閱附註七(三)12. 及附註十三(一)2. 之說明。
- (四)截至113及11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分別為0及2, 74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面額為上限新台幣900, 000仟元整，依票面金額之100. 5%發行，票面利率為0%，發行期間為三年，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3年12月24日金管證發字第1130366593號函申報生效在案，以114年2月18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前1、3、5個營業日之普通股平均收盤價擇一者乘以轉換溢價率105. 2857%，訂定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49. 2元，並於114年2月24日收足債款904, 500仟元。

十二、其他

(一) 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公司須維持足夠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1)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2)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A.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與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該等交易主要計價之貨幣計有美金、歐元、日幣及人民幣等，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若干部位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使用衍生性金融工具(包含預售遠期外匯)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本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本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a.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如下：

項 目 (外幣：功能性貨幣)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率(元)	帳列金額 (新台幣)	外幣(仟元)	匯率(元)	帳列金額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0,911	32.735	\$357,156	\$11,080	30.705	\$340,210
歐元：新台幣	383	33.94	13,000	467	33.98	15,885
日幣：新台幣	28,451	0.2079	5,915	31,731	0.2172	6,892
人民幣：新台幣	38,788	4.453	172,723	37,912	4.327	164,044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1,335	32.735	371,068	10,648	30.705	326,953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80	32.735	5,889	220	30.705	6,760
日幣：新台幣	72	0.2079	15	72	0.2172	17
人民幣：新台幣	53	4.453	236	50	4.327	217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及非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當美金及人民幣升值／貶值5%幅度時，對本公司113年及112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20,949及19,893；權益將分別增加／減少14,843及13,078。

- b.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113年及112年度認列之未實現兌換(損)益分別為13,709及(4,985)。

(B) 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權益工具投資，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公司之權益工具投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外上市櫃及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受益憑證，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確定性而受影響。

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5%，113年及112年度稅後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增加或減少1,044及1,205；113年及112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增加或減少32,523及29,682。

(C)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報導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項 目	帳面金額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310,000	\$260,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96,174	\$290,115
金融負債	(1,482,732)	(1,606,412)
淨 額	(\$1,186,558)	(\$1,316,297)

a.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別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亦未指定衍生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報導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

b.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或減少1%，將使113年及112年度淨利將各減少或增加9,492及10,530。

B.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

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营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B)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另本公司並無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a. 信用集中風險

截至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82%及77%，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衡量

I. 應收帳款：係採簡化作法，請參閱附註六(五)之說明。

II. 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判斷依據：無。(本公司並無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III. 本公司持有部分客戶提供信用狀及擔保品可用以規避部分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C. 流動性風險

(A)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B) 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另租賃負債之到期日分析，請參閱附註六(十)2.。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6個月以內	7-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	\$639,331	\$91,582	-	-	-	\$730,913	\$727,100
應付短期票券	310,000	-	-	-	-	310,000	310,000
應付票據	37	-	-	-	-	37	37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81,560	-	-	-	-	181,560	181,560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2,954	1,701	-	-	-	24,655	24,655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40,481	107,718	\$351,305	\$117,230	\$78,649	795,383	755,632
存入保證金	660	-	150	-	1,736	2,546	2,546
合計	\$1,295,023	\$201,001	\$351,455	\$117,230	\$80,385	\$2,045,094	\$2,001,530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2年12月31日						
	6個月以內	7-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552,369	\$91,313	-	-	-	\$643,682	\$640,107
應付短期票券	260,000	-	-	-	-	260,000	260,000
應付票據	49	-	-	-	-	49	49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27,904	-	-	-	-	227,904	227,904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2,870	1,690	-	-	-	24,560	24,56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04,126	105,484	\$207,163	\$525,009	\$88,199	1,029,981	966,305
存入保證金	660	-	-	150	1,736	2,546	2,546
合計	\$1,167,978	\$198,487	\$207,163	\$525,159	\$89,935	\$2,188,722	\$2,121,471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2.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公司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各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	------------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70,911	\$275,302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40,154	472,442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7,501	23,28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4,685	16,200
存出保證金	7,072	7,115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含關係人)	32,134	2,63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20,879	24,09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575,311	515,26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87,088	89,387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727,100	640,107
應付短期票券	310,000	260,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81,597	227,953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4,655	24,56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755,632	966,305
存入保證金	2,546	2,546

(三) 公允價值資訊：

-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2. 說明。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一)說明。

2.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公司投資之上櫃

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屬於熱門券之臺灣中央政府債券投資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非屬熱門券之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可轉換公司債及大部分衍生工具等皆屬之。

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部分衍生工具及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及款項、存入保證金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4.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公司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合 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資 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20,879	-	-	\$20,87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575,311	-	\$87,088	\$662,399
合 計	\$596,190	-	\$87,088	\$683,278

項 目	112 年 12 月 31 日			合 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資 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24,090	-	-	\$24,09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515,268	-	\$89,386	\$604,654
合 計	\$539,358	-	\$89,386	\$628,744

5.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1)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A. 上市櫃公司股票：收盤價。

B. 封閉型基金：收盤價

(2)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主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第三方報價、公司淨值及營運狀況評估之。

(3)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4)本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6. 第一等級及第二等級間之移動：無。

7.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權益證券		
	113 年度	112 年度	
期初餘額	\$89,386	\$92,47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327	(2,087)	
本期取得	-	-	
本期處分	-	(1,000)	
本期減資退回	(4,625)	-	
轉入第三等級	-	-	
轉出第三等級	-	-	
期末餘額	\$87,088	\$89,386	

8.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113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比例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112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比例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87,088	市場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2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89,386	市場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2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9. 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並定期覆核，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10. 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輸入值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變動 ±1%基點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1,089	(\$1,089)

			112 年 12 月 31 日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基點	\$1,117	(\$1,117)

(四)金融資產移轉：無。

(五)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他人背書保證者：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積累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投資大陸之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高鋒機械工業(淮安)有限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
 - (1)進貨金額與相關應付款項期末餘額：本期進貨金額為11，期末應付帳款餘額為220。
 - (2)銷貨金額與相關應收款項期末餘額：本期銷貨金額為132,543，期末應收帳款餘額為119,589，其他應收款餘額為1,830。
 -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 (5)資金融通情形：期末貸予金額(額度)為32,735(合美金1,000仟元)，期末實際動支金額為0(合美金0仟元)，貸予利率2.50%。
 - (6)其他：售服費用183。

(四)主要股東資訊：詳附表八。

附表一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價值	資金貸與總額	
													名稱	價格			
0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高鋒機械工業(淮安)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7,820	\$1,830	\$1,830	-	註2		\$-	註2	\$-	無	\$-	\$195,895	\$783,580
	高鋒機械工業(淮安)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2,735	32,735		- 2.5%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因擴建廠房及充實營運資金	-	無	-	195,895	783,580

註1: 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

(1)本公司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2)有業務往來者：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四十，對單一公司貸與額度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且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3)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對單一公司貸與額度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所稱「淨值」，係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註2: 係因對應收帳款-關係人之應收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而轉列之其他應收款項。

附表二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 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關係 關係	本期最高背書保 證限額	期末背書保 證餘額	實際動支 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保 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保	屬母 公司 子公 司 母公 司 地 區	對 屬 子公 司 母公 司 地 區	對 大 陸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保 證
				書 保 證 限 額	保 證 餘 額	保 證 額	報 表 淨 值					
0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府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因共同投資關係 由各出資股東 依其持股比例 對其背書保證 之公司	\$195,895	\$156,000	\$-	\$-	\$-	\$587,685	N	N	N

註：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如下：

- 1、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三十為限。
- 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其因業務往來關係從事背書保證者，不得超過被保證公司與本公司最近年度業務往來金額之百分之三十或最近三個月業務往來金額之一百二十孰高者，且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其與本公司為母子公司關係而從事背書保證者，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另對於因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或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被投資公司背書保證者，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
- 3、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

所稱之淨值，係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表三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數仟股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稱 之 名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高鋒工業(股)公司	基金/圓滿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970	\$20,879	-	\$20,879	
	股票/和大工業(股)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442	502,351	2.66%	502,351	
	股票/華豐橡膠工業(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86	23,212	0.46%	23,212	
	股票 /World Known MFG(Cayman)Limite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61	44,428	2.54%	44,428	
	股票/誠美材料科技(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	5,320	0.07%	5,320	
	股票 /Pharos Science &Applications,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股票/光隆(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78	20,331	8.11%	20,331	
	股票/萬大創業投資(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23	7,029	6.06%	7,029	
	股票/富盛資融控股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16	59,728	12.97%	59,728	
	股票/LUCID GROUP INC COM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	276	-	276	
TAKAWA SEIKI, INC	股票/RIVAN AUTOMOTIVE INC COM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	1,742	-	1,742	
	股票/NAIDIA CORP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	5,275	-	5,275	

附表四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 貨	金	佔總進 (銷)貨之 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 帳款之比率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高鋒機械工業 (淮安)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32,543	7.79%	6個月	按一般銷售價格	與一般銷售條件 相同	\$119,589	22.52%	

註：銷售金額屬合併順流銷售未實現損益沖銷前為133,853仟元，沖銷後為132,543仟元。

附表五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金	應收關係人款項額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高鋒機械工業(淮安)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121,419	1.16	\$—	\$—		\$8,231	\$—

註：係應收帳款119,589仟元及其他應收款1,830仟元。

附表六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數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高鋒工業(股)公司	TAKAWA SEIKI, INC	美國	各種工作母機及機械設備等之買賣	\$5,400	\$5,400	180	60.00%	\$4,725	(\$212)	(\$127)	
	全高有限公司	台灣	各種機械設備等之買賣	USD 180,000元	USD 180,000元	5,000	5,000	-	100.00%	5,487	26
	遠東運動經紀(股)公司	台灣	運動訓練業、競技運動場館業等	875	875	88	17.50%	-	-	-	註
	和府建設(股)公司	台灣	住宅營建、不動產投資開發、不動產買賣等	68,000	68,000	6,800	50.00%	69,815	6,395	3,198	

註：98年度評估該公司股票已無經濟效益，已全數將剩餘帳面價值認列投資損失，故本期並未認列投資損益。

附表七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高鋒機械工業(淮安)有限公司	各種工作母機及機械設備等之製造與買賣。	\$229,963	1	\$229,963	\$-	\$-	\$229,963	\$31,395	100.00	\$31,286	\$307,451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經 濟 部 投 審 會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規 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核 准 投 資 金 額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2)												
		\$229,963		\$229,963			\$1,177,260					

註：1. 投資方式：(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2.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計算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或比例上限以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其較高者）。

附表八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113年12月31日

股數：仟股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股 份 持 股 比 例	
		持 股 數	%
和鑽投資(股)公司	16,502	15.27%	
仟鑽(股)公司	10,465	9.68%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營運部門資訊，因此不再於個體財務報告中揭露。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號 / 索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三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明細表		明細表四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明細表		明細表五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明細表		明細表六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七
預付款項明細表		明細表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九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九)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十)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十)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十一)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六(三十)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明細表		明細表十四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六(十六)
負債準備一流動明細表		附註六(十七)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六(三十)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五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六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七
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八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九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六(二十五)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 金		
週轉金		\$125
外幣現金	合 USD1、EUR2、CNY9	136
現金小計		261
銀 行 存 款		
支票存款		9,161
活期存款		167,817
外幣存款	合 USD2,104、JPY28,451、EUR378、CNY1,357	93,672
銀行存款小計		270,650
合 計		\$270,911

113 年 12 月 31 日外幣兌換比率

USD : NTD = 1:32.735

JPY : NTD = 1:0.2079

EUR : NTD = 1:33.94

CNY : NTD = 1:4.453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數仟股

金融工具名稱	摘 要	股數或單位	(元)	面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公 允 價 值		歸屬於信用風險變動之公允價值變動	備註
				總額	單價(元)			總額	單價(元)		
封閉型基金	圓滿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2,970	10	\$29,700	-	\$29,700	\$7.03	\$20,879	-		
合 計				<u>\$29,700</u>		<u>\$29,700</u>		<u>\$20,879</u>			

註：封閉型基金以 113 年 12 月 31 日收盤價為公允價值。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數仟股

金融工具名稱	摘 要	股數 或張數	面額 (元)	公 允 價 值				
				總額	利率	取得成本	累計減損	單價(元)
上市公司股票	和大工業(股)公司	7,442	10	\$74,420	—	\$301,060	不適用	\$67.50
上市公司股票	華豐橡膠工業(股)公司	1,286	10	12,860	—	35,523	不適用	18.05
上市公司股票	World Known MFG (Cayman) Limited	861	10	8,610	—	8,610	不適用	51.60
上市公司股票	誠美材料科技(股)公司	400	10	4,000	—	5,755	不適用	13.30
合 计				<u>\$99,890</u>		<u>\$350,948</u>		<u>\$575,311</u>

註：上市股票以 113 年 12 月 31 日收盤價為公允價值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備註
應收票據總額			
A 公司		\$10,730	
B 公司		943	
C 公司		2,465	
其 他		1,554	(5%以下者彙計)
合 計		\$15,692	
減：備抵損失		-	
淨 額		\$15,692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備註
應收帳款-一般客戶：			
D 公司		\$27,330	
E 公司		78,260	
F 公司		86,183	
G 公司		17,022	
H 公司		21,803	
其 他		65,014	(5%以下彙計)
小 計		\$295,612	
應收分期款(票據及帳款)-一般客戶：			
I 公司		\$1,829	
J 公司		450	
K 公司		1,828	
其 他		423	(5%以下彙計)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532)	
小 計		\$3,998	
減：備抵損失		(2,651)	
淨 額		\$296,959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其他應收款			
	應退營業稅	\$5,901	
	應收銀行未解放款	7,970	
	其他	865	(5%以下者彙計)
合計		<u>\$14,736</u>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要	金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 料		<u>\$315,450</u>	<u>\$273,429</u>	
	素材	364		
	在製零件	54,177		
	零件	198,784		
	控制器	62,125		
物 料		<u>33,348</u>	<u>27,331</u>	
	五金	24,810		
	電氣	8,377		
	其他	161		
在 製 品		<u>136,595</u>	<u>120,303</u>	
	組件	90,213		
	銑床	46,382		
半 成 品		<u>21,964</u>	<u>20,983</u>	
	組件	21,964		
製 成 品		<u>8,511</u>	<u>8,511</u>	
	工作母機	8,511		
存 貨 合 計		<u>515,868</u>	<u>450,557</u>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u>(65,311)</u>		
存 貨 淨 額		<u>\$450,557</u>	<u>\$450,557</u>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付貨款		\$903	
預付費用	預付模具費	1,447	
	預付機展費	1,667	
	預付保險費	257	
	其他	370 (5%以下者彙計)	
用品盤存		480	
合 計		<u><u>\$5,124</u></u>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數仟股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累計減損	提供擔保情形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公允價值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公允價值			
Pharos	-	-	-	-	-	-	-	-	-	不適用	無
Science&Applications, Inc.	-	-	-	-	-	-	-	-	-	不適用	無
光隆(股)公司	1,378	\$20,580	-	-	-	249	1,378	\$20,331	不適用	無	
萬大創業投資(股)公司	2,086	13,745	-	-	463	6,716	1,623	7,029	不適用	無	
富盛資融控股有限公司	1,816	55,061	-	4,667	-	-	1,816	59,728	不適用	無	
合計		<u><u>\$89,386</u></u>		<u><u>4,667</u></u>		<u><u>\$6,965</u></u>		<u><u>\$87,088</u></u>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數仟股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元)	股權淨值	或質押情形
子公司：												
高鋒機械工業(淮安)有限公司		\$268,284		\$39,167		-	100.00	\$307,451	-	\$306,613		無
TAKAWA SEIKI, INC	180	4,554	-	171	-	-	180	60.00	4,725	26.25	4,725	無
全高有限公司		6,260		-		\$773	100.00	5,487	-	5,487		無
子公司小計		279,098		39,338		773			317,663			
關聯企業：												
遠東運動經紀(股)公司	88	-	-	-	-	-	88	17.50	-	-	-	無
和府建設(股)公司	6,800	66,617		3,198		-	6,800	50.00	69,815	10.27	69,815	無
關聯企業小計		66,617		3,198		-			69,815			
合計		\$345,715		\$42,536		\$773			\$387,478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非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小 計	合 計	
應收分期款			\$5,612	
(票據及帳款)	I 公 司	\$3,966		
	K 公 司	1,829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164)		
	減：備抵損失	(19)		
長期應收款			24,682	
	E 公 司	25,314		
	其 他(註)	-		(5%以下彙計)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550)		
	減：備抵損失	(82)		
催收款項				-
	L 公 司	4,000		
	M 公 司	6,908		
	N 公 司	5,678		
	O 公 司	24,667		
	P 公 司	3,866		
	其 他	9,458		(5%以下彙計)
	減：備抵損失	(54,577)		
			\$30,294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借款種類	銀行別或證券公司	金額		契約期限	利 率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備註
		期末餘額	外幣金額					
信用借款	第一商業銀行豐原分行	\$160,000		1130506-1140506	2.055%	NT\$200,000	無	
購料借款	第一商業銀行豐原分行	5,974		1130719-1140523	2.055%	(綜合額度)		
購料借款	土地銀行台中分行	9,557		1130905-1140430	2.08%	NT\$50,000	無	(綜合額度)
信用借款	合作金庫昌平分行	70,000		1131212-1141212	2.113%	NT\$70,000	無	(綜合額度)
信用借款	彰化商業銀行總行	60,000		1131129-1140108	2.185%	NT\$60,000	無	(綜合額度)
購料借款	兆豐商業銀行寶成分行	8,813		1131023-1140524	2.075%	NT\$110,000	無	
信用借款	兆豐商業銀行寶成分行	70,000		1131101-1140430	2.075%	(綜合額度)		
購料借款	泰國盤谷銀行台中分行	12,756		1130717-1140529	2.12%	USD8,000	無	
信用借款	泰國盤谷銀行台中分行	160,000		1131209-1140123	2.12%	(綜合額度)		
信用借款	新光銀行中港分行	50,000		1131213-1140113	2.12%	NT\$50,000	無	(綜合額度)
信用借款	玉山商業銀行台中分行	50,000		1131227-1140313	2.12%	NT\$100,000	無	(綜合額度)
信用借款	中國輸出入銀行台中分行	20,000		1131023-1141023	1.1124%	NT\$20,000	無	(綜合額度)
信用借款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南屯分行	50,000		1131114-1140106	2.10%	NT\$50,000	無	(綜合額度)
合 計			\$727,100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保證或承兌機構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發行金額	票券折價	帳面價值	備註
應付商業本票	中華票券公司	1131217-1140317	1. 575%	\$60,000	-	\$60,000	
	台灣土地銀行(聯貸案)	1131219-1140217	1. 72%	200,000	-	200,000	
	兆豐票券公司	1131220-1140218	1. 70%	50,000	-	50,000	
合 計				\$310,000	-	\$310,000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對象	摘要	金額	備註
非關係人：			
Q 公 司		\$25,208	
R 公 司		15,371	
S 公 司		11,207	
其 他		129,095	(5%以下彙計)
合 計		\$180,881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摘要	借 款		金 頤		利 率	抵押或擔保	備註
		一年內到期	一年以上到期	契約期限				
台灣土地銀行 (聯貸管理銀行)	聯貸抵押借款	\$171,429	\$257,143	1110428-1160428	2.7104%	請參閱附註[八]		
台灣土地銀行	抵押借款	7,735	104,795	1060809-1260809	2.315%	請參閱附註[八]		
台灣土地銀行	抵押借款	36,770	152,660	1100623-1150623	2.750%	請參閱附註[八]		
上海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000	2,500	1120223-1150623	2.075%	無		
中國輸出入銀行	抵押借款	5,400	7,200	1130130-1150106	2.2139%	請參閱附註[八]		
合計		<u>\$231,334</u>	<u>\$524,298</u>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3 年度

明細表十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立式加工中心機	114 台	\$295, 391	
臥式加工中心機	4 台	29, 610	
龍門加工中心機	82 台	684, 043	
其 他		196, 035	
營業收入總額		1, 205, 079	
減：銷貨退回		(1, 993)	
銷貨折讓		(274)	
營業收入淨額		\$1, 202, 812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3 年度

明細表十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小計	金 額
		合計
期初原料	\$352, 069	
本期進料	593, 811	
減：期末原料	(315, 450)	
盤虧	(3, 591)	
轉列費用	(916)	
本期耗用原料		\$625, 923
期初物料	32, 717	
本期進料	109, 271	
盤盈	252	
減：期末物料	(33, 348)	
轉列費用	(4, 960)	
本期耗用物料		103, 932
直接人工		80, 504
製造費用		111, 942
託外加工成本		17, 257
製造成本		939, 558
期初在製品		137, 082
期初半成品		22, 341
減：期末在製品		(136, 595)
期末半成品		(21, 964)
製成品成本		940, 422
期初製成品		7, 009
減：期末製成品		(8, 511)
銷貨成本		938, 920
加(減)：存貨盤盈虧淨額		3, 339
加(減)：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 831
減：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922)
營業成本合計		\$943, 168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3 年度

明細表十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額		備 註
		小 計	合 計	
直接人工			\$80, 504	
	薪資支出	\$77, 093		
	組裝費	1, 242		
	伙食費	2, 169		
製造費用			111, 942	
	薪資支出	24, 574		
	水電費	8, 703		
	保險費	10, 591		
	折舊	30, 930		
	消耗品費	14, 438		
	其他	22, 706		(5%以下彙計)
合計			\$192, 446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3 年度

明細表十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發費用	合 計	備 註
薪資支出	\$22, 651	\$17, 663	\$23, 786	\$64, 100	
運 費	30, 223	-	21	30, 244	
折 舊	1, 496	19, 190	1, 054	21, 740	
包 裝 費	27, 018	-	-	27, 018	
其 他	35, 280	31, 748	21, 942	88, 970	(5%以下彙計)
小 計	\$116, 668	\$68, 601	\$46, 803	\$232, 07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 579)	
合 計				\$230, 493	